

(五十四) 列系載連



雪梨奧運 主運動場變體 鬼斧神工

觀眾席從11萬人減為8萬人、拆除聖火塔 考驗施工能耐

記者 高正源／特稿
雪梨奧運主運動場奧運結束後要如何變體？在不影響結構的情況下，把它從可容納十一萬人的規模，縮減到只容納八萬人的運動場？這就在考驗承建的日本大林組營造廠的能耐。

日本可說是第一個在雪梨奧運先從澳洲手中賺走錢的國家，除了主運動場興建的四億七千萬澳幣（約三〇四億八千九百萬日圓），針對雪梨奧運期間的需求，又輸出了價值六億日圓的日本清酒到雪梨，以供觀光客所需。

佔地十六萬平方公尺的主運動場，從一九九六年九月至去年三月完工時，每天大約要動用九百人投入施工行列，這座運動場架設的兩千支樑柱約使用了兩萬兩千噸鋼筋，施工期間工作人員的新資是以時薪計算，每小時在四十到五十八澳幣之間。由於在奧運結束後，大林組營造廠還需負責把觀眾席變小，

因此，在設計時才會設計出運動場南北兩側做成翅膀型態的建築，在奧運結束後，將把均可容納一萬五千人的這兩側觀眾席拆除，使這座運動場達到可容納八萬人的要求。

而列為極機密的聖火引燃方式，五角聖火台就架設在北側的觀眾席外側，形狀似乎不應再稱呼為聖火台，而應改口稱為聖火塔，因為它的形狀類似一座塔。

在大林組與新南威爾斯州政府簽約時，合約內容沒有明確寫出為運動場變體及拆除聖火台的工程費用是多少？所以，變體的工程需多少費用，就不得而知了，因為整個費用都列在總經費四億七千萬澳幣之內。

日本雖然已先因雪梨奧運從澳洲人手上賺了一筆，但在澳洲的日本人，卻因雪梨主辦奧運而大吐苦水，因為，他們的生活費增加了，收入卻不見得能因此提高，造成許多日本人在奧運之後，要大唱不如歸去的感嘆聲。

